

用書評的觀點來品書

文訊雜誌社總編輯 封德屏

【摘要】以一位長期重視書評的文學媒體編輯人的身分，談如何選擇值得評論的書，以及書評與一般評論不同之處，並論及《文訊》雜誌的書評歷史、書評特色。

關鍵詞：書評；評論；文訊

站在一位文學媒體、編輯人的身分，來談談我如何選擇值得評論的書，以及如何與我的書評作者、讀者互動。

首先，值得大家佔用時間篇幅來品味、評論的書，基本上應該是還算不差的一本書，最好能夠是一本接近完美理想的好書，但事實上書和人一樣，不可能十全十美，我們只能盡量選擇優點較多的書。對於好書的條件，我自己擬了一個如下的評選標準，當然很少書能同時符合以下每一個條件，我們要因書的類別，來要求它必須具備某些特質。

一、什麼是好書？

（一）好書的主觀條件

1. 文字流暢典雅
2. 體裁突破創新
3. 情感真誠深摯
4. 思想高超不凡

5. 刻畫細緻入微
6. 想像巧妙神奇
7. 訊息正確豐富
8. 結構完整嚴謹
9. 編印美觀大方

（二）好書的主觀條件

1. 相信自己的感覺：不能盡信專家、權威的稱許、推薦。
2. 回歸自己的需要：古當時好的、對別人好的一本書，可能並不適合你；要「因時、因地、因人、因事」制宜。

二、書評與一般評論不同處

近代思想家梁啟超於 1902~1907 年流亡日本期間，在橫濱創辦了《新民叢報》半月刊，即設有「紹介新書」欄。隨著革命浪潮的洶湧，辦報、出書熱烈展開，待辛亥革命推翻帝制之後，書評已成為中國報刊不可缺少的組成部分。



然而，書評的定義為何？它是評論的一種體裁，和一般評論有其共通性，也有其不同之處。相同處應是「解說或闡發作者書裡蘊藏或顯露著思想、情感、人格等等，即是它的特殊質地，然後再衡量作家所表現的技巧與表達程度。最終是給予全書以價值判斷。」與一般評論不同處，則是「借助人眾傳播媒介即時通報近期新出版的具體圖書，並對其價值進行簡潔的分析評議的一種文章」。書評除本身具有的描述、解釋、評價功能外，它介於圖書生產和圖書消費之間，以文化輿論的方式，對出版活動產生調節作用，並發揮對作者的激勵以及對讀者的引導功能。大陸研究書評的學者徐柏容指出，書評的功能之一是「教育」，不論對作者、讀者、出版者，皆可從書評中學到得來。書評可以影響出版方向，引導文化的走向和發展，與書籍共同具有積累文化的作用。

三、臺灣書評刊物歷史掃描

臺灣專門書評刊物尚未出現之前，副刊成為書評發表的主要管道。最近剛去世的司徒衛孔出版的《書評集》及《書評續集》，是臺灣最早的書評集，也是司徒衛孔在副刊上書評文章的結集。從最早的《台灣新報》、《中央日報》、《大華晚報》、《中華日報》、《中時晚報》，一直到今天《聯合報》的「讀書人」、《中國時報》的「開卷」版。

臺灣最早的專門讀書雜誌《書評書目》，於1972年9月創刊，可惜於1981年9月停刊，其後的《新書月刊》於1983年10月創刊，可惜仍於1985年9月停刊。由臺中省立圖書館發行後由建會接辦的《書評》月刊，於1992年12月創刊，

至今已92年4月為最後一期，6月份改為《書香遠傳》，是仍維持的書評刊物。除了由書店企業支持的《出版情報》、《誠品好讀》外，另有1991年創刊的《全國新書資訊月刊》，至今屹立不搖。1983年創刊的《文訊》、1984年創刊的《聯合文學》，都有以書評為主的專欄。

四、《文訊》書評類型分析

由我所負責編輯、企劃的《文訊》，自1983年創刊以來，就非常重視文學史料及文學資訊，尤其對當代文學出版的掌握，更是非常用心。自創刊以來的〈密密書林〉以及〈本月新書〉，平均每期介紹60~100種新書，每本書除了書名、頁數、開本、出版社、出版時間外，並附100~300字的內容提要，這個工作持續20年沒有中斷。

至於書評專欄，平均每期介紹4~8本，這個工作也持續不斷。保守估計，《文訊》創刊至今已介紹近20,000本新書籍，書評部分也介紹了1,500多本。

至於書評文章的長短，因為關係媒體的版面，而有不同的考量。《文訊》書評的規劃，也因不同時期而有不同考量。最早時曾有一篇書評七、八千字，甚至10,000字左右。其後發展至3,000字左右的書評，自1995年「書評五人集」的出現，一直到現在，書評的字數始終維持在1,500至2,000字左右。

編輯的企劃、設計，影響書評的寫作及表現，書評撰稿人的專業素養也影響書評的寫作。

綜觀《文訊》持續220期的書評文章，從寫作方法與文章風格的傾向來劃分，大約可分為解析型書評、印象型書評、介紹型書評三大類。



（一）解析型書評

這類型的書評，要顧及全書，做出客觀、理智、冷靜的分析，評介內容，指出優劣，有依據地提出適當的評價。撰寫這類書評者，大多是由學院中產生，或是長期從事文學批評工作者。他們強調客觀的公認的標準，而不重評者個人主觀的感受。這類書評比較接近學術性的文學批評，架構嚴謹，鋪陳細密，可是一般人眾較難輕鬆進入，影響它的可讀性。



▲封德角女士於「品書與書評」論壇之發表（編輯組提供）

（二）印象型書評

這類書評以表達感性反應為主，偏向於主觀感受。書評作者憑個人的學術或藝術直覺，表明對作品的印象。多採用描述、抒發的方式，表達自己對這本書的發現與感受。不必面面俱到，但往往舌光片羽，閃爍出精彩火花，常能引發讀者內心共鳴，可讀性較高。《叻訊》至今多採這類書評。原因之一 是字數限制在 1,500 字至 2,000 字以內，不可能展現精細的紋理、脈絡，或剖析繁複的內容、架構，故採用印象型的書評方式。另外一個原因，是這幾位書評作者，不僅有「評」的能力，也都是散句好手，他們將書評視為一種創作，寫得優美且動。

（三）介紹型書評

這類書評在《叻訊》書評中佔極少數，內容多為書的概要介紹。早期「書評」專欄外，另設「書話」專欄，就是編者有意區分「評」與「介」，把偏向介紹作者背景資歷、內容大要的歸入「書話」。

3、《叻訊》書評特性

《叻訊》書評不僅僅以量取勝，其所形塑的書評特性，更值得注意，約略而言有下列四點：

（一）時效性

《叻訊》所評的書，大部分是半年內的新書，偶而出現一年以外的書。這與每週的報紙讀書版相較，除了刊期較長外，毫不遜色。此外，十幾年來持續刊載每月的文學新書資訊，並加以提要，更增加出版的時效性與完整性。一些媒體的年度十大好書排行榜票選工作，基礎性的資料都源自於此。

（二）均衡性

至於所評對象的文類及出版社的分布，也稱得上十分均衡，並不偏廢。表面上看起來，散文類偏多，詩較少，但這正符合出版市場的文類分布。其中評論類相較於該領域的出版量比例偏高，也正彰顯《叻訊》的創刊宗旨，以及對於文



學批評的重視。

(三) 客觀性

大量邀請學院文學系所的教授參與書評工作。學院的訓練及文學理論的基礎，使這些作者從選書、與編輯討論到撰稿，將學術能力適當地表現出來，使書評文章呈現相當程度的客觀性，不同於傳統「送花籃」式的書評。

(四) 文學性

執筆書評的作者，不論是學者或文人，都有流暢清新的文筆，可讀性高，文學性是，在不失嚴謹而富邏輯的格局中，亦充滿繽紛的文采，少有生吞活剝的理論及枯燥的文筆。

六、結語：書評的理想與現實

書評的意義並不僅止於為書籍做宣傳，將書評做為書籍宣傳的方式之一，只是就其在書籍編輯工作方面的功能而論。

書評不僅是讓讀者知道此書有些什麼內容，而是要幫助讀者認識這本書、理解這本書、洞悉這本書的得失。甚至不僅是只幫助讀者認識、理解這一本書，而且有助於讀者提高閱讀水準，能幫助讀者以及讀書時會有更大的收穫，即提高讀者的認識水準、鑑賞水準。這可說是書評的深層認識功能。

【編者按】本文為 92 年 12 月 13 日假臺北印儀學苑舉行「品書與書評」論壇之發表文。

【小檔案】

走過歷史——《書評書目》雜誌

刊名：書評書目

創刊：1972 年 9 月

停刊：1981 年 9 月

刊期：第 1-8 期為雙月刊，第 9 期起改為月刊

出版：洪建全文化教育基金會

《書評書目》雜誌是臺灣最早的書評刊物，由洪建全文化教育基金會創辦，自 1972 年 9 月創刊，至 1981 年 9 月停刊，歷時九年，共發行一百期。全刊三分之二刊載書評，其餘刊載書目。對於七〇年代文學史料的保存，有相當重要的貢獻。

